

债券代码： 152981.SH、2180300.IB

债券简称： 21 宜宾 01、21 宜宾发展 01

债券代码： 184086.SH、2180415.IB

债券简称： 21 宜宾 02、21 宜宾发展 02

债券代码： 184174.SH、2180510.IB

债券简称： 21 宜宾 03、21 宜宾发展 03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宜宾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发生变动的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

债券债权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2024 年 1 月

重要声明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来源于发行人对外公布的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发行人向国泰君安提供的资料。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泰君安所作的承诺或声明。请投资者独立征询专业机构意见，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不能将本报告作为投资行为依据。

目录

重要声明	2
一、本次债券注册情况	4
二、本次债券主要条款	4
（一）21 宜宾 01、21 宜宾发展 01	4
（二）21 宜宾 02、21 宜宾发展 02	4
（三）21 宜宾 03、21 宜宾发展 03	5
三、重大事项	6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6
（二）影响分析	7
四、提醒投资者关注的风险	7
五、债权代理人的联系方式	7

一、本次债券注册情况

宜宾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 日，获取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宜宾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通知》（发改企业债券〔2021〕87），获批规模为不超过 45 亿元。发行人在该批文项下发行“21 宜宾 01/21 宜宾发展 01”、“21 宜宾 02/21 宜宾发展 02”、“21 宜宾 03/21 宜宾发展 03”，由国泰君安担任债权代理人。

二、本次债券主要条款

（一）21 宜宾 01、21 宜宾发展 01

- 1、债券名称：2021 年第一期宜宾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 2、发行规模及余额：发行规模 22.00 亿元，当前余额 22.00 亿元。
- 3、债券期限：8 年期，第 5 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 4、票面利率：3.48%。
- 5、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 6、起息日：起息日为 2021 年 8 月 3 日。
- 7、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9 年间每年的 8 月 3 日；如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8 月 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 8、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9 年 8 月 3 日；如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兑付日为 2026 年 8 月 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
- 9、最新信用评级结果：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二）21 宜宾 02、21 宜宾发展 02

- 1、债券名称：2021 年第二期宜宾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 2、发行规模及余额：发行规模 13.00 亿元，当前余额 13.00 亿元。
- 3、债券期限：8 年期，第 5 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4、票面利率：3.84%。

5、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6、起息日：起息日为 2021 年 10 月 19 日。

7、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9 年间每年的 10 月 19 日；如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10 月 1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8、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9 年 10 月 19 日；如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兑付日为 2026 年 10 月 1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

9、最新信用评级结果：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三）21 宜宾 03、21 宜宾发展 03

1、债券名称：2021 年第三期宜宾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发行规模及余额：发行规模 10.00 亿元，当前余额 10.00 亿元。

3、债券期限：8 年期，第 5 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4、票面利率：3.45%。

5、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6、起息日：起息日为 2021 年 12 月 24 日。

7、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9 年间每年的 12 月 24 日；如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12 月 2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8、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9 年 12 月 24 日；如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兑付日为 2026 年 12 月 2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

9、最新信用评级结果：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三、重大事项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1、原任职人员基本情况

表 原任职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1	梁鹂	2021 年 11 月至 2023 年 12 月任董事、董事长

梁鹂，女，1970 年 6 月生，毕业于四川省委党校经济管理专业。1986 年 11 月至 2018 年 3 月，先后任职于珙县磷肥厂、珙县王家镇政府、珙县下罗乡政府、珙县县委组织部、珙县城管办、宜宾市财政局等单位；2018 年 3 月至 2020 年 7 月，担任宜宾凯翼汽车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财务总监；2020 年 7 月至 2021 年 11 月，担任宜宾三江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9 年 9 月至 2022 年 12 月，担任四川长江民营经济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21 年 11 月至 2023 年 12 月，担任宜宾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23 年 5 月至 2023 年 11 月，担任宜宾数字经济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

2、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宜宾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文件《关于韩成珂、梁鹂同志任免职的通知》（宜国资干〔2023〕42 号），韩成珂任宜宾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免去梁鹂的宜宾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职务。

3、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表 新任职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1	韩成珂	2023 年 12 月至今任董事、董事长

韩成珂，男，1981 年 10 月生，2005 年 7 月获西南财经大学财政学本科学位，2009 年 12 月获西南大学在职硕士学位。2005 年 7 月至 2021 年 8 月，先后任职于珙县财政局（期间下派珙县巡场镇政府工作）、珙县组织部、宜宾市财政局等单位；2021 年 8 月至 2023 年 4 月，担任宜宾市财政局党组成员、副局长（2022 年 12 月至 2023 年 4 月兼任宜宾市委政研室副主任）；2023 年 4 月至 2023 年 10 月，担任宜宾市政府驻成都办事处党组副书记、副主任（主持工作），兼任宜宾

市委政研室副主任；2023 年 10 月至今，担任宜宾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2023 年 12 月至今，担任宜宾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4、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根据宜宾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文件《关于韩成珂、梁鹏同志任免职的通知》（宜国资干〔2023〕42 号），韩成珂任宜宾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免去梁鹏的宜宾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职务。

上述人事变动尚未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相关手续。

（二）影响分析

1、对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的影响

上述人事变动系公司正常人事变动，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2、对发行人董事会、监事会决议有效性的影响

上述人事变动对董事会、监事会或其他内部有权决策机构决策有效性无影响。

3、上述人事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是否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

上述人事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

四、提醒投资者关注的风险

作为上述债券的债权代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债权代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出具本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并就发行人董事长发生变动的事项提醒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五、债权代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债权代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债权代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蔡晓伟

联系电话：021-38032644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宜宾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发生变动的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签章页）

